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有關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之 澄清公佈

茲提述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二零一六年年報(「年報」)，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公告」)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概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的認購協議(「認購事項」)的公告。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及詞語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年報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提供進一步資料。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

誠如年報所披露，在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所得之淨款項約為77.22百萬港元。認購事項所得之淨款項用作(i)償還股東貸款，及(ii)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截至年報的日期，認購事項所得之淨款項中約 74.49 百萬港元已用於償還股東貸款及約 2.73 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其他行政成本及日常開支。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年報其餘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啓源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陳啓源先生、陳正鶴先生及黃善榕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偉峰博士、李必達先生及張建榮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